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1-043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9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采取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庞慧敏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制作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准予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